

万方城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出售北京万方天润城镇基础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00%股权的 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交易概况

万方城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7 年 8 月 29 日、2017 年 10 月 27 日、2017 年 11 月 16 日分别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、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及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出售北京万方天润城镇基础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00%股权的议案》、《关于签署〈股权转让协议〉之补充协议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与廊坊市东禹城市房屋拆迁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廊坊东禹”）签订《股权转让协议》及《<股权转让协议>之补充协议》，公司拟以 10,000.00 万元的价格转让其持有的北京万方天润城镇基础建设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万方天润”）100%股权。

内容详见公司 2017 年 8 月 31 日、2017 年 10 月 31 日、2017 年 11 月 17 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>）上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二、交易履行情况

根据公司与廊坊东禹签署的《股权转让协议》及《<股权转让协议>之补充协议》约定，公司持有的万方天润 100%的股权已过户至廊坊东禹名下，并取得了变更后的营业执照，廊坊东禹于 2017 年 11 月 29 日向公司支付本次交易的全部股权转让款。通过本次股权转让公司可以获得约 3500 万元的投资收益，具体会计处理及准确影响金额以审计机构审计核定为准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关于出售万方天润 100%股权的交易事项已经全部履行完毕。

特此公告。

万方城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九日